

# 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國中綜合活動領域輔導小組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「團員公開授課」實施計畫

## 一、依據

- (一)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實施要點。
- (二) 教育部補助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。
- (三) 臺北市 109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。
- (四) 臺北市 109 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整體團務計畫。
- (五) 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作業要點。

## 二、目的

- (一) 增進輔導團員教育專業知能，協助帶領全市綜合活動領域教師了解公開授課的內涵與作法。
- (二) 透過觀課與議課的方式，促進全市綜合活動領域教師與輔導團員，共同進行專業成長，提升教師專業能力。
- (三) 透過公開授課之討論以發展素養導向教學策略，研發素養導向教學及評量之示例。

## 三、辦理單位

- (一) 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- (二) 承辦單位：臺北市綜合活動領域輔導小組/臺北市立士林國中
- (三) 協辦單位：臺北市立格致國中

## 四、實施場次時間、地點

場次	日期	授課者	授課單元	主持人	參加對象	地點	報名期限
1	10/29 (四)	林昭妤	營地選擇	國立臺灣師範 大學師資培育 學院 徐秀婕教授	該校教師與 北市綜合活 動領域教師	格致國中	10/15 前

## 五、參加人員

本市國中綜合活動領域教師及有興趣參與之教師均可報名參加，以本領域教師優先錄取；如報名人數超過預定人數（10 人），依照報名先後順序錄取。因場地限制，請務必於報名期限前完成報名，以利觀課場地安排。

## 六、報名方式

- (一) 參加人員請於報名截止日(如上表)前逕行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(<http://insc.tp.edu.tw>)報名,並列印報名表經學校行政程序核准後,再由學校研習承辦人進入系統辦理薦派報名,恕不接受「現場報名」。
- (二) 報名人數超過預定人數(10人)時,以本領域教師優先,並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。本研習於報名截止後公布研習名單(以各研習員於教師在職研習網中登錄之電子郵件信箱通知),請自行列印研習通知並準時參加研習。
- (三) 全程參與研習者核發2小時研習時數;為尊重講座及研習同儕,參與研習者請務必準時,遲到或早退超過20分鐘以上者,不給予研習時數。

## 七、活動流程(屆時依各校作息時間調整研習課程時段)

時間	活動內容	主持人/授課者
09:30-09:40	報到、領取資料	格致國中教師
09:40-10:05	說課:觀課前說明及課程內容介紹	徐秀婕教授、 林昭好老師
10:20-11:05	公開授課	林昭好老師
11:05-11:40	議課:課後討論及回饋	徐秀婕教授、 林昭好老師

## 八、注意事項

- (一) 場地學校車位有限,恕不提供研習教師停車,請搭乘大眾交通工具前往。
- (二) 請協辦學校協助安排輔導員及授課班級課務,並安排說課、授課(觀課)及議課場地布置、人員引導等事宜。
- (三) 聯絡人:臺北市立士林國中教務處黃立婷組長(02-8861-3411#220)。

九、經費: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國教輔導團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十、本計畫經陳核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